114年「職業傷病防治與保護宣導會」(高屏區)

一、活動簡介：

本課程授課對象為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、護理人員及相關人員、臨場服務醫師及相關醫事人員、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等，以提升其對於職場心理健康促進與壓力調適等相關知識；同時協助事業單位落實職業傷病防治與職災勞工保護等工作，特邀請相關領域專業人員，分享相關理論及實務作法，期許增加各資源間之整合與運用，以保障職災勞工權益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三、 執行單位：高雄市立小港醫院(勞動部認可職業傷病診治專責醫院)

四、 參加對象：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、護理人員及相關人員；職業傷病診治專責醫院及相關網絡機構之職業醫學科臨床醫師、臨場服務醫師及相關醫事人員；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等。

五、 辦理時間、地點及人數：

日期	時間	辦理地點	報名人數
114/7/25(五)	08:30-12:50	高雄市立小港醫院急重症大樓第三會議室 (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482號宏光街289號)	60人

註：自受理報名日起至額滿為止或活動前三天截止

六、議程：

時間	主題	講師	時數認證及種類
08:30~08:40	報到		
08:40~09:00	長官/來賓致詞		
09:00~10:00 (60分鐘)	職場心理面面觀： 預防、診治及重建	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楊鎮誠 醫師	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/護理/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時數1小時
10:00~10:10	休息時間		
10:10~11:10 (60分鐘)	壓力管理與心理健康促進-職場心理健康的自我照顧與恢復	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鍾素英 臨床心理師	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/護理/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時數1小時
11:10~11:20	休息時間		
11:20~12:20 (60分鐘)	揭開職場霸凌的面紗- 識別與應對策略	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社區精神科主任 主講人：徐淑婷 醫師	本課程 無時數
12:20~12:50	綜合討論 Q&A		

備註：1.主辦單位與協辦單位保有場地、課程與師資臨時變動之權利。

2.「揭開職場霸凌的面紗-識別與應對策略」無提供時數認證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. 本次為免費課程，一律採網路報名（報名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VYljgZ）。報名時間自114年7月10日上午10點起至起活動前3日止或報名額滿截止，當天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2. 報名成功者若因故無法參加，請務必於活動前3日以電話向該場次之執

行單位取消報名，俾利通知其他候補者參加。

3. 如有報名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請逕洽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職業傷病服務處，電話：02-2278-6060#2207 劉小姐及#2211翁小姐。
4. 若有活動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活動執行單位「高雄市立小港醫院」電話：07-8036783分機3358王秘書，電子郵件：1146016@kmuh.org.tw。

八、活動相關注意事項：

1. 本研習完全免費，原則上由報名系統以 E-mail 自動寄發確認信件，執行單位原則上將於研習前以 E-mail 方式通知上課訊息，報名時請留下有效之電子郵件信箱。
2. 全程參與本研習各該場次之人員，於研習活動結束後，依各參加人員之身分屬性，分別登錄相關時數，相關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，並於報名時確認申請之時數類型，本研習結束後不再補發登記：
   (1) **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、護理及相關人員：**於「全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暨教育訓練系統」登錄時數2小時，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約20日後至上開系統(查詢網址：https://etms.osha.gov.tw/)確認時數，現場不另發給證明。
   (2) **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：**於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暨電腦測驗資訊網」登錄教育訓練時數2小時 (**職業安全管理師、職業衛生管理師、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**)，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約20日後至上開系統(查詢網址：https://trains.osha.gov.tw/Default.aspx)確認時數，現場不另發給證明。
3. 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，活動結束後簽退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

簽。未簽到、遲到或早退 15 分鐘以上者，不得予以採認上開時數(學分)。

4. 如遇不可抗力之特殊狀況(如颱風、地震)，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各直轄市、縣（市)政府相關作業規定為主。

5. 響應環保政策，會場不提供紙杯，敬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九、交通資訊：高雄小港醫院急重症大樓第三會議室。

地址：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482號宏光街289號

◆ 相關相關停車、搭車等交通指引，請上高雄市立小港醫院網站：https://www.kmsh.org.tw/Web/wwwKMHK/cst/traffac.asp